**关于做好2021年度兰州文理学院高校教师 岗前培训工作的通知**

各二级学院、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 教育大会精神，深入落实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 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》，推进实施教育部等七部门《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》，全面落实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重点工作，结合以党史学习教育为重点的“四史”学习教育，引导广大教师学习践行新时代师德规范，坚定理想信念、厚植爱国情怀、 涵养高尚师德，牢记为党育人、为国育才使命，全面提升 新入职教师素质能力，着力建设高素质教师队伍，以立德 树人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。根据甘肃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《关于做好关于2021年全省高校教师岗前培训工作的通知》，现将2021年度兰州文理学院高校教师岗前培训工作有关事宜 通知如下：

1. 培训形式

2021年全省高校教师岗前培训工作采取集中办班和单 独办班的形式进行。

1. 培训时间、地点

集中办班定于 2021年7月17日至7月31日、8月2 日至8月16日分两期在西北师范大学进行。

三、报名和报到要求

（一）参加集中培训班的学员，请于2021年6月20日前由各二级学院、各单位、各部门将报名信息报送至人事处。

（二）参加集中培训的教师于2021年7月17日（一期）、8月2日（二期）到西北师范大学教学6号楼C座115教室报到。学员报到时需交1寸近期免冠照片3张，学员食宿自理。

四、费用收缴

参照《甘肃省教育厅甘肃省财政厅文件普教师〔2020〕 6号》及《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甘肃省财政厅文件甘 〔2016〕发改收费1133号》文件，2021 年全省高校教师 岗前培训按每人2800元收费（200元/人·天，14 天。不含食宿及教材等）。学员住宿费在学员报到时按与协作单位协商价格单独收缴。

五、组织管理

甘肃省高校师资培训中心将按照教育部教师岗前培训 的有关规定，统一组织安排，严格要求。请各二级学院、各单位、各部门积极配合工作，统筹安排，确定参加培训人选，组织学员按要求参加培训,统一将报名表、照片3张及费用报送人事处王玺处，学员培训期间要主动服从甘肃省高校师资培训中心管理。

联系人：王玺

邮箱：359497225@qq.com

联系电话：0931-8685665

兰州文理学院人事处

2021年6月7日